

债券简称：25 深能 YK01

债券代码：524352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（2024）16 号文注册。根据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 202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9 日，具体发行情况如下：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结束，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，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，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；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而全额兑付时到期。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1.79%，认购倍数为 4.86 倍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 5% 的股东及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 5.8 亿元，报价公允、程序合规，不存在接受债券发行相关方委托或者指令进行操纵发行定价、利益输送等破坏市场秩序的行为，认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

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债券发行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各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5 年 7 月 9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2025 年 7 月 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2024 年 7 月 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2025 年 7 月 9 日